



彤朗®

请仔细阅读说明书并按说明使用或在药师指导下购买和使用

汉语拼音: Duiyixian'anjifen Koufurongye

辅料为：蔗糖、高果糖浆、甘油、PEG1500、丙二醇、山梨醇、糖精钠、叔丁对甲氧酚、枸橼酸、枸橼酸钠、羟苯甲酯、羟苯丙酯、日落黄、红色 40 号（诱惑红）、香蕉香精。

本品为玫瑰红色澄清液体；气芳香，味甜而微苦。

本品为解热镇痛类非处方药药品。

用于儿童普通感冒或流行性感冒引起的发热。也用于缓解轻至中度疼痛如头痛、关节痛、偏头痛、牙痛、肌肉痛、神经痛、痛经。

3.2%

口服，用量杯衡量按下述剂量服用：

年龄（岁）	体重（公斤）	一次用量（毫升）	一日次数
1~3	10~15	4~5	若持续发热或疼痛， 可间隔 4~6 小时重复 用药 1 次，24 小时不 超过 4 次。
4~6	16~21	6~7	
7~9	22~27	7~9	
10~12	28~32	9~10	

- 1、偶见皮疹。有报道，极少数患者使用对乙酰氨基酚可能出现致命的、严重的皮肤不良反应。
- 2、偶见荨麻疹、药热及粒细胞减少。
- 3、过量使用对乙酰氨基酚可引起严重肝损伤。
- 4、长期大量用药会导致肾功能异常。

- 1、严重肝肾功能不全者禁用。
- 2、对本品过敏者禁用。

客户名称	北京韩美药品有限公司	产品名称	对乙酰氨基酚口服溶液说明书OTC-002-正
颜色标准	黑	成品尺寸	148X210mm
制作日期	2021.01.22 10点27分	版 号	5100001343
制 作 人	吴洪梅	审 核 人	王丽田
材 质	60g丽印双胶纸		
天津市泽阳印务有限公司 TIANJIN ZEYANG PRINTING CO.,LTD.			

- 1、本品为对症治疗药，用于解热连续使用不超过3天，用于止痛不超过5天，症状未缓解请咨询医师或药师。
- 2、1岁以下儿童应在医师指导下使用。
- 3、对阿司匹林过敏者慎用。
- 4、当出现皮疹或过敏反应的其他征象时，如用药后出现瘙痒、皮疹，尤其出现口腔、眼、外生殖器红斑、糜烂等，应立即停药并咨询医生。
- 5、因过量使用对乙酰氨基酚有引起严重肝损伤的报道，应严格按说明书使用。用药期间如发现肝生化指标异常或出现全身乏力、食欲不振、厌油、恶心、上腹胀痛、尿黄、目黄、皮肤黄染等可能与肝损伤有关的临床表现时，应立即停药并就医。建议对乙酰氨基酚口服一日最大量不超过2克。
- 6、应尽量避免合并使用含有对乙酰氨基酚或其他解热镇痛药的药品，以避免药物过量或导致毒性协同作用。
- 7、过敏体质者慎用，对本品过敏者禁用。
- 8、肝肾功能不全者慎用。
- 9、服用本品期间不得饮酒或含有酒精的饮料。
- 10、本品性状发生改变时禁止使用。
- 11、请将本品放在儿童不能接触的地方。
- 12、儿童必须在成人监护下使用。
- 13、如正在使用其他药品，使用本品前请咨询医师或药师。

- 1、应用巴比妥类（如苯巴比妥）或解痉药（如颠茄）的患者，长期应用本品可致肝损害。
- 2、本品与氯霉素同服，可增强后者的毒性。
- 3、如与其他药物同时使用可能会发生药物的相互作用，详情请咨询医师或药师。

本品能抑制前列腺素合成，具有解热镇痛作用。

遮光、密封，在常温处（10℃-30℃）保存。

液体药用塑料瓶, 60毫升/瓶, 75毫升/瓶, 100毫升/瓶, 120毫升/瓶, 带有儿童保险盖和量杯。

【执行标准】

【批准文号】

【说明书修订日期】

2020年04月23日

【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】

名称: 北京韩美药品有限公司
注册地址: 北京市顺义区天竺空港工业区A区天柱西路10号
邮政编码: 101312
联系方式: 800-810-1156 400-650-5676
网 址: www.bjhanmi.com.cn

【生产企业】

企业名称: 北京韩美药品有限公司
生产地址: 北京市顺义区天竺空港工业区A区天柱西路10号
邮政编码: 101312
联系方式: 800-810-1156 400-650-5676
网 址: www.bjhanmi.com.cn

如有问题可与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联系

客户名称	北京韩美药品有限公司	产品名称	对乙酰氨基酚口服溶液说明书OTC-002-正
颜色标准	黑	成品尺寸	148X210mm
制作日期	2021.01.22 10点27分	版 号	5100001343
制 作 人	吴洪梅	审 核 人	王丽田
材 质	60g丽印双胶纸		
 天津市泽阳印务有限公司 TIANJIN ZEYANG PRINTING CO.,LTD.			